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Ltd.

ISC-B-10-2(B/0)管理体系审核报告（初审）

项目编号：20677-2025-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宁波卓美日用品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环境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孙博

审核组员（签字）： /

报告日期： 2025 年 5 月 18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孙博

组员：/



受审核方名称：宁波卓美日用品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孙博	组长	审核员	2024-N1EMS-1340209	14.02.04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王春燕、任超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宁波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浙江省安全生产法》、《浙江省工伤保险条例》、《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宁波市节约能源条例》、《宁波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



条例》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用电安全导则GB/T 13869-2017、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声音环境质量标准GB/T14623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5月17日上午至2025年05月18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7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洗浴用塑料制品的制造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八路4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八路4号

经营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八路4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5年05月16日 08:30至2025年05月16日 12:30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及管理方案的落实情况，内外部环境的识别，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环境因素辨识和风险评价及其运行控制情况，绩效的监控情况，相关方信息反馈和抱怨处理，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实施的有效性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办公室 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 年 5 月 25 日前提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5 月 16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本次不符合跟踪，内审和管理评审的深入，环境因素的识别评价以及环境的运行控制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无环境事故，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运行促进公司环境的管理水平及环境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可以运用，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服务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尚不深入，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标准理解、员工管理意识、环保意识提高；环境因素运行控制有效性有待提高。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1 年 05 月 25 日，体系实施时间：2024 年 7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查见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573680955M，成立日期：2011 年 05 月 25 日，法人：蒋璐，住所：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八路 4 号。营业范围详见附件。

---提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名称:年产 4000 万个日用塑料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编制日期:2022 年 2 月。《宁波卓美日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个日用塑料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2 年 4 月，并提供江北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清单式管理改革建设项目登记表备案受理书，编号:22-103，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提供《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30205573680955M001X，有效期：2025 年 05 月 16 日至 2030 年 05 月 15 日。详见附件。

---查到《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有效期：2021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1 日，许可证编号：210252，发证单位：宁波市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2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倒班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工艺流程：销售接单→合同评审→合同签订→购进原材料→安排生产→拌料→注塑→成品检验→包装入库
外包过程为工业固废收集服务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及其环境

1.介绍：

公司实施了对管理体系的策划。管理体系的输入主要是企业的宗旨、愿景，对组织的环境及相关方的要求和期望。公司确定了企业的管理方针。

2.对环境理解：

（1）公司根据自身实际进行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的识别、分析，对影响其实现环境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进行必要的管控。这些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可以包括需要考虑的正面和负面要素或条件。

（2）内部环境因素要考虑公司的内部管理、生产能力、服务能力、人员状况、企业的知识和管理绩效等相关因素。

（3）外部因素考虑国际、国内、本地的各种法律法规、技术、行业竞争、市场环境、外部文化、社会因素和经济因素等相关

（4）内外部因素包括受公司影响的环境状况或能够影响公司的环境状况。

（5）公司规定定期对这些内部和外部因素的相关信息进行监视和评审，以便及时调整公司战略，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

3.经查

公司实施了内外部环境分析。公司领导和各部门对企业所处环境进行了分析，影响企业的主要外部环境因素是生产和售后服务市场的变化，国家的经济政策的调整，行业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将直接影响企业经济效益，人工市场价格变化、市场的需求等。主要是当地的经济形势对企业的影响，有很多政策出台；从外部环境的分析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的阻碍，使公司发展的受到影响。国内外形势及经济环境直接影响到企业，企业对外部环境中的市场分析和国外市场进行了分析，较全面；企业内部环境主要是人员，员工思想稳定，努力开拓国内市场，扩展行业的市场，力争企业取得更好的经济效益。

未发生过紧急情况。

管理体系运行以来，实施了上述信息的监视和评审。基本适宜。

相关方需求和期望

公司确定了与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立法及政府机构、第三方认证机构、员工队伍、社区、客户等，提供有《相关方期望要求识别表》，查见：

客户需求或期望：订单及时交付、产品和服务合格、沟通渠道畅通等；

供应商需求或期望：采购信息描述清楚完整，价格合理，沟通渠道畅通等；

员工需求及期望：良好的工作环境，较多的培训学习机会，合理的工作时间等。

政府需求及期望各类法律、法规、标准、通知、政策，税收、行政服务、节约用水，合规排水、节约用电等

企业对这些相关方要求和期望进行监视和评审的方法有：管理者代表每年在管理评审前组织一次全面的内外部环境要素识别与评审，各部门在获得内外部环境要素信息变化时，应及时告知管理者代表，由管理者



代表对《相关方期望要求识别表》进行修订等。
经沟通，体系实施以来企业未发生处罚、相关方投诉事件。

管理体系的范围

经确认，公司管理体系范围：

E:洗浴用塑料制品的制造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无不适用条款。外包过程为工业固废收集服务。

注册地址：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八路 4 号

经营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八路 4 号

在确定管理体系的范围时考虑了公司的内外部因素和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考虑了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与公司的宗旨和战略方向一致。管理体系的边界和适用性符合要求。

管理体系及其过程

公司按照 GB/T24001-2016 等标准的要求，识别了经营各环节的过程及其相互作用，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并形成文件，全体员工有效地贯彻执行并持续改进其有效性。

管理体系及其过程：在体系文件中规定了确保有效运行和控制所需的准则和方法。管理层已对各部门配置了适宜的资源和信息，来支持这些过程的运行和对这些过程的监视。由最高管理者负责组织及相关部门配合对管理体系过程进行了监视、测量和分析。最高管理者分派职责和权限以及对职能的分配。明确产品实现主要过程及管理职责。在实现其目标和预期结果的经营活动中，明确了所处的环境，通过对各过程进行了风险的评估，识别，评价并制定相应措施进行风险处理。通过监视、测量和分析的结果以及内审，管理评审等进行自我完善，不断改进其有效性。

方针

查见《管理手册》，制定了企业的环境方针：

重视环保 节能降耗 预防污染；

遵纪守法 全员参与 持续改进

公司的管理方针记录在《管理手册》中，并在组织内部得到广泛的宣传、沟通。方针是管理层共同研究决定的，并经总经理批准，结合了公司产品生产及经营特点和目前的实际状况。方针初步制定后，由公司员工进行讨论，在公司管理体系文件的发布会上，对管理方针和目标进行了讲解，使全体员工能够理解。同时，通过贯标培训、文件下发，内部理解，实施过程中，始终强调方针的意义的内涵。

通过文件、告知书、合同（与投标文件中提到）等物理介质或电子方式向相关方提供。

经召开的管理评审会议，管理方针适应其宗旨和环境并支持其长远战略方向；为制定管理目标提供框架；包括满足适用要求的承诺和持续改进管理体系的承诺。方针基本能够满足标准的要求。

基本符合要求。

风险和机会的策划

●提供有《风险和机遇的应对控制程序》，根据组织环境分析、相关方需求和期望分析及管理体系范围、产品范围等确定了环境管理体系需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制定了针对性的应对措施，并将相关措施与业务活动相结合，确保经营过程中的环境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

●提供有《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控制程序》，用以指导进行环境因素的识别、登记评价，以确定重要环境因素，以及对环境因素的定期更新。见各部门 E6.1.2 审核记录。

●提供有《法律其他要求的控制程序》，以获取并评价相关环境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确认其适用性并跟踪其变化，以便及时更新。见 E6.1.3 审核记录。

提供有《风险和机遇与应对措施表》，对存在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识别，制定了针对性的应对措施，并将相关措施与生产经营活动相结合，确保经营过程中的环境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

与领导层沟通，到现阶段为止，公司经营各方面正常，各部门职责清晰，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做好内外部



沟通，及时作出相应的调整，降低了风险的影响，风险控制良好。

企业能够不定期进行风险和机遇的措施的策划，并评价这些措施的有效性。措施策划充分，与各部门业务过程有效融合。基本符合要求。风险机遇识别基本充分，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基本适宜。

目标指标

●查看《管理手册》，公司管理层以公司的环境方针为框架，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制定公司总的管理目标：

环境目标：

---火灾事故发生次数为 0；

---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处置率 100%

●为确保目标的实现，对管理目标进行了分解，并规定了考核办法。由组织有关人员对各部门目标实现情况进行测评，结果报总经理。在每次管理评审前由对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监视、测量并输入管理评审。

为确保环境目标指标的实现，编制了环境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以及目标指标评审记录表，有对控制目标、方法措施、责任人等进行了规定，并经评审，评审后目标指标确认与方针保持一致，包括对预防污染、持续改进和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及其他要求的承诺。目标指标已在相应职能和层次上进行分解。根据目标指标制定了环境管理方案，规定组织内各有关职能和层次实现环境和健康安全目标和指标的职责以及实现目标和指标的方法和时间表等。

●经检查，目标均达成，各部门实现情况见各部门相关审核记录。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环境因素识别

编制了《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控制程序》，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实际。

查看《环境因素辨识评价表》编制:王春燕 审核:任超 批准:陈敏 日期:2024.7.10，主要包括:废弃硒鼓、墨盒;电能消耗、废电池、噪音、废水、废旧灯管、包装盒、超负荷用电、电线路短路老化等引起火灾、生活垃圾排放、车辆尾气排放、噪声、废气、生活垃圾等。

抽查《重要环境因素清单》编制:王春燕 审核:任超 批准:陈敏 日期:2024.7.10，重要环境因素包括:火灾的发生、固废的排放。

合规义务/合规性评价

编制了《绩效监测与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宁波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浙江省安全生产法》、《浙江省工伤保险条例》、《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宁波市节约能源条例》、《宁波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等。均为有效版本，并于2024年12月31日进行了合规性评价。评价结果:各部门都能够有效遵循法律法规，未发生过环境扰民事件，未有其它单位和个人投诉，无环境污染事件发生，未发生火灾事故。各部门的环境行为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评价:王春燕、彭光祥、刘露 审核:任超 批准:陈敏 日期:2024.12.31

环境运行控制

执行的运行控制文件:公司环境分析控制程序、相关方需求和期望控制程序、过程运行环境控制程序、信息交流与沟通控制程序、文件记录控制程序、风险和机遇的应对控制程序、法律其他要求的控制程序、环境管理体系运行控制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控制程序、绩效监测与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等。

企业的工艺流程:销售接单→合同评审→合同签订→购进原材料→安排生产→拌料→注塑→成品检验→包装入库



外包过程：工业固废收集服务

运行控制情况：

1、一般固废主要是废包装材料等，由办公室收集后外售。经检验不合格产品、边角料经粉碎后用于原生产中，项目产生的废塑料边角料和残次品经粉碎机后重新回用于生产，用于破碎的粉碎机自带防尘盖。

2、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部门清运。

3、废水方面，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经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岚山净化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查到《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有效期：2021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许可证编号：210252，发证单位：宁波市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4、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液压油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提供《工业固废收集服务合同》，乙方：宁波北仑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江北分公司（外包方），合约期限：2025年3月31日至2026年3月30日截止。详见附件。

查到最近一次危废转移单：

联单编号：330205202400028711000001

转移计划编号：PM3302052024000287

转移时间：2024-03-06 10:00:00

发运人：陈敏

车辆车牌号：浙 62M6A0

运输道路证号：330201106367

废物名称/转移数量：废活性炭/0.636t、废原料桶/0.037t

5、废气方面，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企业在塑料加工车间设置整体抽风，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6、噪声方面，选用环保低噪型设备，各噪声设备合理的布置，设备作基础减震和密封隔声等措施；厂房做隔声处理，安装隔声门窗。

7、提供《检验检测报告》，项目名称：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普洛赛斯检字第2024H122010号，检测单位：宁波普洛赛斯构橐梨技有限公司，检测时间：2024年12月23日-12月25日。详见附件。

8、能源管理方面，公司已制定了节能降耗管理制度，加强能源管理，科学合理地利用能源、资源，杜绝浪费。

9、消防安全方面，公司编制了火灾应急预案，各场所配备了相应的消防器材并定期检查；定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消防知识学习和突发事件演练，至今未发生任何消防安全事故。

公司为部分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提供了社保缴费证明。

办公现场和生产车间均配备灭火器，定期点检，在有效期内。

节约用水用电、纸张双面使用、禁止吸烟、无乱拉乱接电线、无超额电器使用。

应急准备和响应

1.查有《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内容基本能满足标准要求，适宜。

2. 提供公司《消防应急预案》等，查阅上述应急预案，内容包括消防、火灾等。

3. 应急设施的配备情况：

提供了：《消防器材清单》，记录配有灭火器、消防栓等，应急设施的配置基本能满足应急需要。抽查2025年4月30日《消防器材检查记录》 检查人：王春燕，检查内容包括：保险销、铅封、喷管、筒身、气压高低、前方无杂物等。

4. 应急演练情况：

抽查：

---演练时间：2024.11.17，预案名称：消防应急预案，组织部门：办公室，总指挥：陈敏，实际演练部分：灭火器使用，初期火灾扑灭，评价：应急人员反应迅速，各项工作紧密结合，各环节衔接及时，能够临危



不乱，各负其责，演练有效；应急预案符合实际不需作修改。评价人：陈敏

5.未发生应急预案修订的情况。

6. 经查，日常生产部组织公司全体人员进行了应急预案培训，通过培训相关人员对应急预案的内容应急措施、应急领导小组内容有了进一步的掌握。

以上，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满足要求。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

提供有《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策划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

提供有年度内审计划，规定了内审的目的、审核范围、审核组、依据等。计划时间：2025年4月17日，审核组成员：王春燕、刘露，日程安排包括了标准所有条款及与有关的部门和场所。

内审员均经过培训合格，经总经理授权后开展审核工作。

从审核日程安排看，审核员的审核工作与自身工作无冲突，能够保证审核工作的独立性。

于2025年4月17日按计划开展了内审。如B审核管理层、A审核生产部……。

查有：内审检查表，审核实施过程与计划安排一致，基本覆盖了标准所有条款内容和所有部门及场所，审核记录清楚，但内容较为简单，已沟通改进。

查有：内部审核不符合报告，在本次内审中共开具1项一般不符合项，责任部门办公室进行原因分析，采取纠正措施，均经过验证，验证结论均为有效。

查有：内部审核报告，重申了审核的目的、范围、依据、审核员、审核时间等，对审核过程进行综述。审核结论：依据GB/T24001-2016标准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基本符合标准要求及本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运行基本有效并保持。

内审组长已将内审情况向公司管理层汇报，并将审核结果报告批准分发给相关部门主管。

综上，组织的内审策划和实施符合要求。

但再次与内审员王春燕、刘露交流，对内部审核过程中的程序和要求(如内审输入要求、输出要求)，回答不够全面，存在能力不足。已在7.2条款开出不符合。

管理评审

1.《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对管理评审做出规定，规定的频率每年一次。

2. 查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

查有：2025.4.21的《管理评审计划》编制：王春燕 审批：陈敏，内容包括评审的目的、依据、内容、时间、参加人员以及评审准备工作要求等。计划评审时间：2025年4月28日。

3. 查到：2025年4月28日《管理评审会议签到表》《内容纪要》，会议主持人：总经理，参与人员：公司领导、各部门经理、公司内审员。

4.查管理评审的输入：

输入情况，包括有：内部审核情况和合规性评价、法律、法规法规遵循情况；客户反馈、来自外部相关方的交流、包括抱怨；服务的符合性、过程、环境绩效；一体化目标和指标的实现程度；纠正和预防措施的状况；可能影响管理体系的变更、客观环境的变化，包括与组织环境因素风险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发展变化可能发生的变更等。

5. 管理评审的输出

查有：《管理评审报告》编制：任超 批准：陈敏 日期：2025.4.28，对本次评审得出结论并做出以下评价：从现阶段来看，我们公司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是适宜、充分、有效的，符合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

改进要求：

查：本次管理评审提出1项改进建议：于2025年5月底前组织公司各部门培训环境体系标准，增强各部门人员对环境管理体系标准的理解。

查到：改进项的《管理评审改进计划》《培训记录表》，目前改进已完成。



6.本次管理评审有效。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自体系实施以来,公司管理体系运行平稳,主要利用以下手段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有效性:1)方针和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的贯彻实施;2)内外部审核的结果;3)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的结果;4)纠正预防措施的实施;5)应对风险与机遇的措施;6)管理评审等。

在持续改进方面,主要体现在:

1、对管理目标进行分解,并通过对各部门的目标完成情况考核汇总,评价职责落实的程度,通过员工环保意识的提高,将提高绩效的循环工作做的更好,在内审中发现的不符合项,已采取了纠正措施,并进行了有效整改;在日常排查中发现的不符合采取立即纠正的方式进行以达到持续改进;

2、利用分析和评价的结果以及管理评审输出,识别和确定是否存在应关注的改进需求和机遇,进而确定改进的方向和目标,制定并实施改进措施或改进计划。

通过现场查看及沟通交流、查阅资料等,确认公司管理体系运行基本有效,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能保证领导作用的发挥及承诺的兑现。在持续改进方面符合标准和公司方针、目标的要求。

2)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自体系建立以来没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处罚,在现场审核也未发现检查处罚、相关方投诉等情况。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确定并提供为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所需的资源。

●人力资源:目前职工人数 25 人,设置有管理层、办公室、品质部、生产部等部门,规定了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无倒班情况。

●基础设施:宁波卓美日用品有限公司日常租赁宁波洛亚克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行至纺织品有限公司厂房进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厂房租赁协议书》。介绍,宁波卓美日用品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前后搬迁至现今厂址,网络资料查到 2012 年 7 月 10 日,公司将营业执照住所(营业场所、地址)变更为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八路 4 号。

---出租方:宁波洛亚克进出口有限公司,将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新横八路四号标准厂房 3#幢一层租赁给乙方,租赁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 1400 平米。出租期限为 2024 年 09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出租方:宁波行至纺织品有限公司,位于江北区私营工业城新横八路四号标准厂房一楼、四楼和五楼整层厂房按正常使用状态租赁给乙方使用,租赁建筑面积为 415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为员工提供了基本的从事产品生产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湿度、洁净度以及防污染、防噪音等条件。

生产设备包括:注塑机、吹塑机、混料机粉碎机、地牛、空压机等。

特种设备:电葫芦(2t)、电梯、空气缓冲罐。

环境设备设施:灭火器、空气缓冲罐安全附件(压力表、安全阀)、整体抽风装置、15m 高排气筒等。

●此外,创造无歧视、和谐稳定、无对抗的工作氛围,采取措施舒缓心理压力、预防过度疲劳、保护个人情感也是过程运行环境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资源配置基本满足要求。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企业制定了《人力资源控制程序》对人员的配备和培训作了规定,对人员的经历、教育程度、技能和经验



进行考核控制。

--经沟通了解，人员应聘时依据岗位职责和任职要求进行人员能力评定，符合岗位职责和任职要求的方可录用，任职后进行教育培训。

--查见提供《2024 年培训计划》编制：王春燕 批准：陈敏 日期：2024.7.10，培训内容有环境管理体系标准；环境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环境因素识别评价培训；E 内审核知识、审核技巧知识；公司管理制度；环保意识培训与环保知识的培训等。查见相关培训记录

1.培训时间：2024.9.20，培训内容：环境因素识别评价培训，授课人：陈敏，培训人员：孙志伟、刘露、王春燕、彭光祥、任超等，有效性评价：通过学习培训，现场讨论回答提问，学员能够基本掌握本公司的环境因素，掌握环境因素的识别。培训达到预期效果，培训有效，评价人：陈敏。

2.培训时间：2025.2.10，培训内容：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授课人：外聘谢老师，培训人员：刘露、王春燕、彭光祥、任超等，有效性评价：通过学习培训，现场讨论回答提问，学员能够基本掌握环保意识培训与环保知识。培训达到预期效果，培训有效，评价人：谢晴（外聘）

●抽查特种作业人员及其他需持证人员：

电工，姓名：陈淼，证号：T331003198608050050，有效期 2023-12-19 至 2029-12 18，浙江省皮急管理厅；现场与内审员（王春燕、刘露）沟通，内审、管理评审在外聘老师指导下进行，独立审核的能力有待提高，开具不符合报告。

●组织通过培训学习、宣传等方法使在组织控制范围内的相关工作人员了解到：管理方针的意义；熟悉相关的管理目标；员工对管理体系有效性的贡献包括改进环境绩效的益处；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的后果。

●在企业制定的《2024 年培训计划》中，通过培训环境管理体系标准；环境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环境因素识别评价培训；E 内审核知识、审核技巧知识；公司管理制度；环保意识培训与环保知识的培训等对人员的管理意识进行提升，培训考核合格率均为 100%。通过培训使每一位员工都能认识到自己所从事的活动或工作对环境管理体系的相关性和重要性，以及如何为实现目标作出贡献。

现场随机与员工沟通，其知晓公司方针、目标及他们对管理体系有效性的贡献，基本能够认识到所从事活动的相关性和重要性，以及出现紧急情况时的应急响应措施和在应急响应工作中的职责等内容。

综合现场巡视的情况，组织员工具备基本的环保意识，满足要求。

3) 信息沟通：

●管理手册中规定了公司内外部信息交流的相关事项。

●经与主管沟通，日常工作中主要通过发放文件、召开会议、微信电话或口头交流等方式就管理体系有关环保、法规等各种信息进行沟通交流，公司随时有需要传达的事情和问题，随时召开会议，总结布置工作的完成情况和需改进的方面。确保公司各个管理系统都能有效的实施。

●在内部沟通中，对涉及重要环境因素的外部信息进行适当的处理，组织人员参加有关各类有关环保安全培训，对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环境因素辨识和评价等讨论确定。

●在外部沟通中，主要通过文件上报、微信群、安全系统等方式与外部机构就管理体系有关信息、安全生产、达标排放等事项进行交流，交流对象有上级政府部门、环保机构、安监部门、建设部门及周围民众等；受审核方通过网络、上门索取等方式获取有关环境方面的外部信息。

●对于相关方，主要通过会议、电话、发放告知书等方式，向相关方(如供应方、客户等)告知受审核方推行体系的要求和相关方应遵守的各项规定等。

●目前受审核方劳动关系和谐。内外部沟通机制运行良好，体系实施以来，未出现因内部信息不畅而造成损失情况，也未发生过事故、事件、工伤等。信息沟通渠道畅通。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策划了公司管理体系文件结构，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文件、技术文件、外来文件和记录表格等：

1.管理手册 E/ZM-SC-2024 版本号为 A/0，发布实施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0 日，由总经理批准（含方针、目标）；

2.程序文件 E/ZM-CX-2024 版本号为 A/0，发布实施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0 日，由总经理批准，包括标准要求的程序；

3.相关支持性文件、设备操作规程、作业指导书、检验操作规程等。



4.体系运行所需要的记录；

5.对外来文件进行了识别收集，现场提供有包括收集的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经常网上查阅、并及时与顾客沟通确保最新版本。

●目前文件构成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实施运行的需要。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E:洗浴用塑料制品的制造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宁波卓美日用品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孙博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